

随州日报

SUIZHOU

中共随州市委机关报
随州日报社出版

国内统一刊号:CN42—0026

2021年6月
5 星期六
辛丑年四月廿五
第9736期

RIBAO 曾都专刊

随州新闻网: <http://www.suiw.cn>
随州论坛: <http://www.szbbbs.org>

邮发代号:37—52 E-mail:szrbs@21cn.com



▲近年来,曾都经济开发区全力营造一流营商环境,形成以汽车及零部件、农产品加工、纺织服饰、电子科技、医药化工为支柱的“五大产业”,造就了集“汽车及机械工业园、农产品深加工工业园、纺织服饰工业园、高新技术工业园、现代物流园和中央商务区”的“五园一区”产业布局。园区现有企业530余家,其中规模以上企业140家。



坚决打好优化营商环境攻坚战持久战

中共随州市曾都区委 随州市曾都区人民政府

营商环境就是生产力、竞争力,优化营商环境就是解放生产力、提高竞争力。今年以来,曾都区认真贯彻落实党中央决策部署和省、市工作要求,坚持把优化营商环境作为推进疫后重振的关键举措、“十四五”开好局起好步的“头号工程”、加快区域高质量发展的重要突破口,持续用力、响鼓重锤,纵深推进,坚决打好优化营商环境的攻坚战和持久战。

思想破冰,激发营商环境“源动力”

察势者智,驭势者赢,抓环境、谋发展不外如是。面对加快疫后重振的繁重任务,面对区域竞争百舸争流的现实挑战,我们深知,优化营商环境是必须打好打赢的攻坚战,唯有以“破釜沉舟、攻坚拔寨”的勇气和决心,在优化营商环境上来一个根本性的转变,才能更好增强市场信心、社会信心、企业信心,最大限度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合力,为曾都发展赢得主动、赢得未来。我们深知,优化营商环境是一场深刻的自我革命,只有认识到位,行动才会自觉。在全区深入开展“我为发展做什么”大讨论,促进各级党员干部不断提升精神区位、提振干事热情、提高服务效率。调整干部外出和会议报批制度,把领导干部从“繁文缛节”“文山会海”中解放出来,让大家全身心投入到跑招商、跟项目、谋发展

展中去,形成“人人都是营商环境、个个争当服务标兵”浓厚氛围。我们深知,优化营商环境是一项系统工程,打造的是软实力,但更需要硬措施来托底。高规格组建优化营商环境领导小组办公室,全面对标省市标准,制定出台全区打造营商环境升级版实施方案,对各项工作明确标准、划定责任。将营商环境纳入基层巡察重点内容,旗帜鲜明向吃拿卡要、冷硬横推等“中梗阻”问题开刀亮剑。

改革破题,打造便民服务“升级版”

优化营商环境是一场深刻的体制改革和制度创新。我们坚持市场主体需求导向,围绕“高效办成一件事”,持续改革创新,优化制度供给,让政务服务永远走在企业发展前面。更大力度“简”。扎实推进“一网通办”“一窗通办”“一事联办”“跨省通办”,全力减环节、减材料、减时限、减跑动。法定目录以外的审批事项一律取消,所有审批事项办理时限减少76%,即办件比例达到30%,政务服务事项网上可办率达到99%。“最多跑一次”高频事项增加到200项。更快速度“办”。区、镇、村政务服务实现网络通、数据通、业务通,窗口审批实现一次申请、免费邮寄、直接送达。“我要开物流公司”等“一事联办”事项最短压缩至4个工作日,不动产登记

用时压缩至2个工作日,企业开办用时压缩至1个工作日,曾经“办不完的手续、盖不完的印章、跑不完的冤枉路”成为历史。更有温度“服”。创新服务方式,提高服务标准,对合法合规的“马上办”,面向个人的“就近办”,有程序要求的“限时办”。全面探索“容缺后补”机制,实行“交之前我就对接办”“交不全我来想办法办”的主动模式,不断提高企业办事快捷率、成功率。今年1至4月全区新增市场主体3616家,总量比同期增加2344家。

高位破阻,开通项目落地“直通车”

企业的发展需要快捷的流程、高效的机制,但更期盼真诚的沟通、贴心的服务。我们秉持“上心思考、上门服务、上宾待遇”理念,做好项目“进驻—建设—运营—监管”全流程服务,当好企业“有呼必应、无事不扰”的“店小二”。坚持高位化推动。27位区领导带头联系包保53个重点项目,当好“首席服务员”,认真制定“一企一策”“一项一策”包保措施,定期深入一线,协调解决项目建设中的困难和问题,为项目建设扫清障碍。对区级领导包保情况实行纪实管理、绩效排名,确保项目调度到位、协调到位、推进到位。坚持扁平化服务。按照专业化、便捷化、全程化原则,探

担当破局,跑出区域发展“加速度”

沃土如金万木兴。在优化营商环境这场大考中,我们收获良多、也感触良多,我们深切体会到,通过优化营商环境,转变的是作风,推动的是发展。环境氛围之变,带来的是工作效率之变、发展质效之变。仅4月份以来,区级领导赴项目一线协调服务120多人次,期间,随州市何店高质量发展示范区顺利开篇破题,神百三期、四通专汽等项目顺利建成投产,天一智能、盛星机械等项目加快推进,今年全区新签约招商项目37个、实施项目91个,曾都发展的底盘更稳、活力更强、韧性更足。树立的是导向,激发的是活力。区委明确提出,要旗帜鲜明在招商引资、项目服务、征

地拆迁等一线发现、锤炼、提拔领导干部,倒逼各级各部门向最高端争荣誉、最末端抓落实。近年来,全区共征收拆除房屋80395平方米,其中在推进何店金龙二期项目中,工作专班更是创造了5天之内签订88户拆迁协议的“曾都速度”。先后提拔任用、职级晋升在招商引资、项目建设等工作一线表现突出的优秀领导干部30人次。优化的是“生态”,赢得的是未来。在“大抓环境、大抓服务、大抓发展”的浓厚氛围激励下,全区党员干部加满了油、鼓足了劲,干事创业的热情不断高涨,勇于担当作为成为共同遵循。今年1-4月,全区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71.1%,固定资产投资额同比增长165.1%,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同比增长57.2%,地方公共财政预算收入同比增长40.6%,经济社会发展呈现稳中向好、结构趋优、效益提升、民生改善的有利态势,“十四五”实现良好开局。

营商环境只有更好,没有最好。改作风优环境只有进行时、没有完成时。我们将持续推进思想观念的深刻解放、体制机制的深刻变革、干部作风的深刻转变,以更加澎湃的动能活力、更加坚实的支撑保障,加快专汽之都核心区、现代农港引领区、城乡融合样板区、社会治理示范区建设步伐,确保以优异发展成绩向建党100周年献礼,努力为“汉襄脐骨、神韵随州”建设作出新的更大的贡献!

《曾都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 政策解读

为深入推进“专汽之都核心区、现代农港引领区、城乡融合样板区、社会治理示范区”建设,全面对标“百强”,力争县域经济发展质效走在全省前列,为“汉襄脐骨、神韵随州”建设贡献曾都力量,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曾都区招商引资若干政策规定》。

优惠政策主要针对由各类投资主体在曾都经济开发区范围内投资兴办的工业类项目,在各镇、街道工业园区落户的项目,可参照本规定精神由各地自主确定优惠政策。特别重大的文化旅游、现代农业、现代服务业、电子商务等其他行业投资项目,另行确定落实优惠政策。

优惠政策鼓励投资者投资应急产业、现代农业、电子信息等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项目,重点突出先进装备制造、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专汽及零部件制造、农产品深加工、电子信息、战略性新兴产业等领域。

优惠政策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是基础设施建设补贴:建立工业园区片区地价制度。优先保障重点项目和战略新兴产业项目用地。投资达到协议约定,在项目投产缴纳第一笔生产经营税后,给予企业实际缴纳土地出让金超出片区地价的部分一次性基础设施建设补贴,片区地价由政府研究后定期发布。

二是中介服务补贴:投资不低于3000万元的

项目,对环境影响评价(环评报告、环境现状资料搜集两项)、安全评价、节能评估、消防设施检测4项的中介服务费支出补贴30%。

三是租赁厂房兴办企业补贴:对租用厂房且按照投资协议约定实现年度税收贡献(每平方米年纳税额不低于200元)的项目,前三年内给予租金费用100%的等额补贴,第四年、第五年给予租金费用50%的等额补贴。

四是固定资产投资补贴: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1亿元的项目,或固定资产投资不低于5000万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按实际投资3%的标准给予最高不超过5000万元的固定资产投资补贴。

五是税收贡献奖励:年纳税额达到协议约定的,自建成投产起前三年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地方留存部分100%奖励给企业,第四年、第五年按50%比例奖励。

六是金融政策:特别优质的招商引资项目,企业贷款用于项目建设的根据实际情况可给予40%以内(含)的贴息。符合补贴条件的企业贷款担保业务,给予40%以内(含)担保费补贴。

七是以招商奖励:对提供重大招商线索、协助引进或直接引进符合相关政策并按协议约定投资的重大项目企业,相关职能部门在申报各类项目补助资金时予以优先考虑。

曾都区优化营商环境政策摘编

- 对重点项目和招商引资项目实行用地计划指标“应保尽保”“开工必保”,在符合土地和建设规划的前提下,允许“灵活选址”“先建后补”“容缺审批”。
- 推动项目“拿地即开工”,曾都经济开发区、工业园区、产业聚集区新增工业用地全面实行“标准地”出让。“带方案”出让土地项目在3个工作日内核发规划许可证。允许工业企业分期缴纳土地出让金,缓解企业资金压力。
- 对优先发展的工业项目,在确定土地出让底价时,按不低于所在地土地级别相对应标准的70%执行。改革完善工业用地供地政策,探索根据产业周期弹性确定工业用地出让年限,鼓励租赁、先租后让、租让结合等方式取得工业用地。
- 以“多规合一”为基础,深化规划用地“多审合一、多证合一”改革,推进“多测合一”。制定建筑工程规划许可证豁免清单,对建设工程类、建(构)筑物类、设施类纳入清单项目可不再申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 工程投资额在100万元以下(含100万元)或者建筑面积在500平方米以

下(含500平方米)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可以不申请办理施工许可证即可开工。规范联合验收,除特殊建设工程外,其他建设工程实行备案抽查制度。

6. 将社会投资带方案出让类工程建设项目、社会投资中小型工程建设项目、政府投资市政类(非独立占地)线性项目、改造类(规划条件不变)工程建设项目、一般工业类投资建设项目等5类工程项目的审批时间分别压缩至30、45、40、35、30个工作日内。工业技改项目从取得规划设计条件到获取施工许可证,审批时间压缩至10个工作日内。

7. 推进“十税合一”,纳税人年纳税平均次数减到6次以内,企业年平均纳税时间缩短至100小时以内,推进税收退库“即办、即退、到账”。

8. 常态化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制度和公平竞争审查。严禁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行为,平等对待各类市场主体。

9. 推行“一照多址”,对于企业在住所以外的地点开展一般项目经营活动、

属于曾都区登记机关管辖的,免于设立分支机构手续,申请增加经营场所登记即可。全面推行企业登记住所(经营场所)信息申报承诺制。

10. 加强人才公共服务保障,为高层次人才提供落户居留、就业创业、配偶就业、子女就学、住房保障、职称评聘等便捷服务。

11. 政府采购招标免收投标保证金和履约保证金。

12. 在审批过程中审批部门委托开展的技术性服务等活动,通过竞争方式选择服务机构,服务费用纳入部门预算。

13. 对转供水、电、气收费环节开展专项检查,确保政策红利传导到终端用户。

14. 梳理公布惠企政策清单,根据市场主体所属行业、规模等主动精准推送政策。

15. 全面实施容错机制清单化管理,对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等各类市场主体,实施包容审慎监管。除投诉举报外,对3年内新登记的、信用高、风险低的市场主体降低检查频次和比例。强化依法行政意识,严禁“以罚增收”。

开放的曾都欢迎您!